

Reflection on Deepening the Reform of the Fiscal and Taxation System

Yinghao Gao

Jiangtun Finance Office of Tengzhou Finance Bureau, Zaozhuang, Shandong, 277500, China

Abstract

Simple administration, decentralization, combination of decentralization and management, and optimization of services are the core essentials of fiscal and taxation reform. The purpose of the reform is to better serve people's livelihood, create a healthy and safe business environment, continuously improve people's lives, raise the happiness index of national life, and continue to move forward in the next "100 years". At present, China's social economy is developing continuously, and its fiscal and tax system has been optimized. In order to ensure the rational allocation of social resources, we should adjust the fiscal balance according to the reform of fiscal and tax system.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mainly analyzes the achievements of China's fiscal and tax system reform, and analyzes the contents of the current fiscal and tax system reform for reference.

Keywords

fiscal revenue; reform the system; budget management

对深化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思考

高颖浩

滕州市财政局姜屯财政所, 中国·山东 枣庄 277500

摘要

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是财税改革核心要义。改革的目的在于更好地服务民生,营造健康、安全的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民众生活,提高国民生活幸福指数,向下一个“100年”继续迈进。目前,中国社会经济在不断发展,其财政税收体制也进行了优化,在此为确保合理配置社会资源,应按照财政税收体制改革调节好财政收支平衡。基于此,论文主要分析中国推行财政税收体制改革取得的成就,并分析目前财政税收体制改革后的内容,以供参考。

关键词

财政税收; 改革体制; 预算管理

1 引言

根据当前财政“紧平衡”形势,在深入分析新阶段财力构成和市县两级财力对比情况,以及地区财政体制相关情况后。应结合财政改革要求,围绕预算测算因素、编制困难系数、合理分配市对区的转移支付资金问题。

因此,着重系统观念、底线思维、风险意识,从财政管理体制的全局正视财政“紧平衡”形势,讲好全市预算“大账”故事,精准算好部门“小账”要素,凝聚力量、积极商研财力紧张状况,精打细算财政预算管理,务必量入为出、量力而行,防止忽视甚至透支财力上新项目、铺新摊子,坚决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部门支付风险和基层稳定风险。

2 中国财政税收体制改革发展进程

2014年出台的《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明确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核心目标,即建立现代财政制度。2021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旨在接续《总体方案》,在税收征管体制持续优化,纳税服务和税务执法的规范性、便捷性、精准性不断提升等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政策,完善税务监管体系,打造以“法治为基础,市场为导向”的国际化营商环境,更好地服务市场主体发展。

2022年,由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则从“省以下”更加具体的行政区域角度,对财政体制的改革提出明确要求,强调依据中央及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安排,还应持续深化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落实基层“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任务

【作者简介】高颖浩(1978-),女,中国山东枣庄人,本科,中级会计师,从事财务与会计研究。

的同时,针对工作中存在的不合理、不规范、不清晰、压力大、服务均等化程度不足等问题,予以细化、归集,针对性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调整、改进,深化体制改革的同时,切实发挥“放管服”作用。

3 中国推行财政税收体制改革取得的成就

3.1 实现税收转型发展

首先,在所得税改革中,应积极将内资企业所得税制度提高到一个统一的高度。并针对原有的性质按照改革后的办法进行改进,以此确保税负征收的公平性。在不同企业中,应根据改革制度促进所有企业在市场经济大环境下进行良性竞争,以利于生产经营各项资源达到最优的配置。其次,在增值税改革后,让企业明显感到减负的除了降税率,还有留抵退税。但随之带来地区间退税分担问题,尤其是中西部、市县基层较多反映退税压力大。针对多份提案反映地方增值税留抵退税压力较大问题,财政部答复称“在个别市县基层确实存在”,但由缴税地和退税地按比例分担、增设相关专项转移支付等难度大,宜通过加大对部分地区财力性转移支付、完善省以下退税分担机制,采取调整收入划分、库款调度、先垫付后结算等措施予以解决。

3.2 完善分税制度

目前,为完善分税制度,为使中央与地方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应以税收改革制度切实提高地方政府理财能力,激发主观能动性,并切实加强地方财政分配的管理,确保中央政府的财政职能与宏观调配能力得以发挥。例如,可实行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制度,贯彻落实省政府改革完善省与市县分税制财政体制等事项。会议指出,要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科学测算并制定各单位预算限额,强化预算刚性约束^[1]。

3.3 财政转移支付制度

在目前中国财政在税收改革后,可将财政标准转移到支付制度,并不断通过税收返还、提高相应的补助额度以此针对这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加大对地方财政的倾斜。因此,在经济不足的地区中应按照经济增长进行更新换代,并促进地方经济的良好发展。

4 进一步深化财政税收改革发展的有效对策

4.1 建立健全分级、分权财政体制

首先,为完善省与市县财政收入划分体制,调整省与市县税收分成分办法,调整省级对地区的财力集中政策。应积极深化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并确保达成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将重大基本公共服务事项首先列为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规范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的支出责任分担方式。其次,应积极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实施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财政体制激励政策,创新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完善市县财政增收激励约束机制;深化省财政直管县体制改革,扩大省财政直管县范围,

健全省市共同帮扶省财政直管县机制^[2]。

4.2 制定出结构合理的税负征收标准

首先,为进一步满足税收制度的合理化与规范化,应确保按照主体税种设计出科学合理的税负水平,并以适宜的税负结构合理化控制出基本原则。在制定出结构合理的税负征收标准时,应满足主体税种在设计上的科学性,并实现税负结构的合理化。因此,在制定出合理化的税收征收标准时,应明确税负水平,并取消财政税收体制之外的收入,切实增强政府性收入规范力度,从根本上减少纳税人的负担。其次,税负率是指增值税纳税义务人当期应纳增值税占当期应税销售收入的比。对小规模纳税人来说,税负率就是征收率:3%,而对一般纳税人来说,由于可以抵扣进项税额,税负率就不是16%或10%,而是远远低于该比例。通常情况下,当期应纳增值税=应纳增值税明细账“转出未交增值税”累计数+“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累计数^[3]。例如,在改革后,应设立专项附加扣除、优化调整税率结构,使个人所得税税负水平更趋合理,个人所得税制更具科学性、公平性,从而减轻个税税负,增加居民收入,增强消费能力,让老百姓切实享受到实实在在的改革红利。例如,以房屋套数或者面积作为税收减免的标准,会产生税负不公平,其两套同样价值的房产,面积少的会被免于征收房产税,而面积多的则被课征了房产税。如果采取这种征税方式,就是变相给高收入阶层免税,同时还会扭曲房地产市场,推高市县内的房产价值,并影响代际公平。最后,应加快个人所得税的改革,应积极调整好低收入群体的征税起点,并按照分类扣除和综合申报并行的所得税标准,设立出环境保护税种,并以税收政策对企业生产模式进行约束,以此促进企业合理加强环保意识,推广我国低碳经济发展模式^[4]。

4.3 建立起高效的财政管理体制

首先,在税收改革后,应建立起高效的财政管理体系,并实现省级、市级政府对县级财政的管理与扶持力度,以此对基层财政税收管理进行促进。例如,在建立起上下级的财政税收一体化管理时,应针对地方政府的历史债务问题进行分流与分类处理。其次,在建立好当地财政管理体制时,应确保地方公共债务的合理性,并允许政府对基础设施项目进行融资,以此缓解地方政府的资金压力。例如,可以以国企改革为抓手,进一步理顺各公司之间的关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升运营能力,增强国有经济活力。县财政局要继续认真履行职责,聚焦财政主业,完善财政管理体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运行质量和效益,抓好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有效贡献^[5]。

4.4 增强财政监管力度

首先,在税收改革后应切实明确新的职责安排,并强化中央国有金融资本管理、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探索建立财政金融监管新体系。一是以贯彻落实中央重大财政金融政策为核心,及时掌握金融机构执行情况以及取得的成效,

进一步提出完善政策实施流程、堵塞政策漏洞的建议。二是以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为纽带,及时掌握金融机构按预算对各项资源的分配、考核、控制,工资政策执行和薪酬管理等情况,强化预算编制的刚性和约束力。三是以推动健全财务风险控制体系为抓手,促进金融机构不断提高财务管理水平、规范会计核算方式、完善内部控制流程,真正将风险管理控制嵌入关键节点。四是以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为根本,及时掌握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的投融资行为,推进金融机构完善信贷风险控制,强化责任追究,防范化解风险^[6]。

4.5 全面推行预算管控制度

首先,全面建设财政预算管控制度,以全面预算管理为基础,强化预算编制、执行以及控制效果,重视执行反馈、预算调整等工作落实。从总预算、单位预算两方面编制政府财政预算。单位预算由各主管部门及所属单位编制;总预算由财政部门在各主管部门单位预算的基础上汇总编制。其次,为了更好地结合各地区、各部门的具体情况,保证财政预算收支的综合平衡,可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结合方式编制财政预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中央下达的预算收支控制指标为依据,按照规格统一的预算表格、编制要求,结合地区、部门实际状况,编制年度预算草案,上报财政部门审查、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查通过,汇编成预算草案,并附有简要的文字说明后,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国务院。经过层层预算、审查,确保财政预算编制、执行更加合理,不浪费每一分财政资金。

4.6 强效推进财政税收审计

首先,审计部门要充分发挥“治已病,防未病”作用,认真总结以往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将其细化整理、整合、分摊,找到具体责任部门,甚至责任人,执行“追责制”。敦促相关责任人认真履行职责义务,在财政税收工作中,自觉规范相应行为,避免资金分配不科学,规避资金违规拨付或者虚报冒领等风险,完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推动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其次,依据减税降费政策要求,以审计方式敦促有关部门和地区,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战略部署,实施阶段性、大规模减税降费措施,积极推行“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以有效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推动“保市场主体”目标落实。最后,针对上述财政预算政策的全面推行,还应以审计方式,强化对财政预算编制、执行以及控制过程的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敦促相关责任方加以整改,以保证财政预算合理,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合理,

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发挥最大的财政支撑作用。

4.7 有效引入大数据分析技术

财政税收管理工作开展,还应重视现代科学技术的应用。在加强体制建设,强化责任落实方面,有效借助大数据分析技术、区块链技术以及人工智能技术等,强化财政税收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以“财务共享模式”“业财融合”理念等,进一步指导财政税收工作开展,借助技术力量,加强各部门间的合作与交流。如结合单位税务活动、管理需求,对税务会计系统进行合理优化,首先需满足信息化建设的基础设施需求,合理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完善税务管理系统,使之与国家税务机关税务管理系统相对接,能够保持一致。其次,对税务管理系统的功能进行拓展优化,将税务管理信息与财会数据、部门管理相连接,确保税务管理对内部运行产生积极影响,为内部运行提供可靠的税务数据支持。最后,还需开发税务管理风险警报功能,明确各项税收法规政策等,及时预警确保税收安全。此外,还要保障涉税信息的安全,一方面是信息系统的开发与权限设置,另一方面是从系统操作角度出发,对人员的专业性进行保障、提升。针对系统开发与权限设置方面,可以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对信息管理系统进行优化,针对系统登录权限的设置可以按照相应的梯度准则进行。

5 结语

综上所述,目前中国已经建立了完善的财政税收体制,在财政税收不断进行改革时,也加强了中国社会经济的增长。其财政税收改革,包括税收体制、预算管理、财政转移支付制度等。

参考文献

- [1] 颜敏芳.对深化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思考[J].中外企业家,2017(18):68.
- [2] 陈格.新时代背景下深化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思考[J].财经界,2021(26):161-162.
- [3] 余兴灿.新形势下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创新探讨[J].中国集体经济,2020(1):98-99.
- [4] 华辉.我国税收与价格动态的影响关系[J].新金融世界,2019(11):115-116+118.
- [5] 窦素花.新形势下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创新分析[J].财经界,2020(36):233-234.
- [6] 兰晓辉.财政税收体制改革对大型国有企业的影响分析[J].大科技,2019(36):215-216.